

春风十里山烂漫

——离石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扶贫工作纪事

□ 本报记者 冯海砚

这里,正经历一场悄无声息的嬗变。山绿了,村靓了,道顺了,村民幸福指数高了,整个山村暖了起来。

寒暑交替,必将迎来春天的曙光,这一刻,如同全国上千万困难群众一样,十里村村民的心亮了;这一刻,宛如连绵十里的桃花初绽,这个小小的山村惊艳了。

十里村,地处离石区西部,因距离市区10里的路程而得名。曾经是晋商古道必经地,素有离石“西大门”之称,有着厚重的历史文化和传统农耕文化,是十里八乡有名的村子。然而,随着时代的变迁,这个曾经远近闻名的山村,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线,萧然隐退。据2014年一组数据显示,全村两个自然村334户830人中建档立卡贫困户为107户353人,贫困发生率高达42.5%,是离石区重点贫困村之一。

自精准扶贫实施以来,离石区人大常委会机关驻村帮扶十里村,充分发挥十里村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把农村集体经济“破零”与推进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结合起来,坚持党建引领、产业扶贫、金融扶贫、教育扶贫、生态扶贫、健康扶贫“四轮驱动”齐抓共管,全力实施“富民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改善、能力素质提升、公共服务配套、金融扶贫富民”六大工程,咬定“精准”二字,靶向施策,探索出了一条“拔穷根、斩穷根、摘穷帽”的精准扶贫之路。到2018年年底十里村未脱贫人口为1户2人,贫困发生率仅为0.24%。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便放心了,天然气入户了,网电也全覆盖了。投资200万元的村庄美化、亮化、绿化、改厕、修补断壁残垣等工作,让村容村貌“改头换面”,“内外”兼修,“形神”俱佳,让十里村成为了离石区远近闻名的示范村。

【镜头回放】初冬季节,十里村山头一块向阳的核桃林地里,村民杨平半蹲着身子正在给自家田里的核桃树刷白。“我现在种40亩核桃树,秋季下来能收入一万三四。每年村里还给我3500块钱的管护工资。现在一年的收入在小两万。”杨平的话惹起了他对当下生活的满足。

【新闻解说】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十里村积极贯彻落实“山上治本、身边增绿、产业富民、林业增效”的发展思路,在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中,实施

退耕还林260亩,种植核桃林1080亩。同时组织成立了梅花、劲松两个造林合作社,共吸纳贫困户24户,主要承接通道绿化、核桃林提质增效等林业项目,统筹生态与脱贫,在一个战场同时打赢生态治理与脱贫攻坚两场战役,实现了生态与生计的“双赢”。杨平今年60岁了,是十里村的核桃种植大户,除了打理自己的40亩核桃,还负责管护全村的1080亩核桃林。也是村里实施生态扶贫的最明显受益者。

【镜头回放】十里村村委办公室里,报账员杨忠平翻开一些报表盘算今年村里的收入。杨忠平做报账员有几个年头了。可以说,只要是涉及村里钱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的问题,杨忠平算起来是头头是道,甚至于可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新闻解说】杨忠平整理的账目是光伏产业收益的情况。这也是村里发展产业以来进账数目最大的一次。发展产业是实现脱贫的根本之策。十里村因地制宜,建成了100KW光伏发电扶贫项目,吸纳深度贫困户15户,每户每年受益3000元左右,而且还可以为村级集体经济增加不少于五万元的收入。十里村正在修建规模100头肉牛养殖场,一年预计可收益10万元,60%用于贫困户,带动村集体、贫困户、非贫困户共同富裕。现在牛厂基础设施已经就绪,就等牛崽子“安家”。

【镜头回放】“新农合补了一些,大病保险报销了一些,人大办的下乡工作队又在民政部门给我申请了医疗救助

和临时救助款,给我办了慢性病药物补助,现在病也快好了。”被病痛拖垮一家子生活的贫困户王治尖深有感触地说。

【新闻解说】王治尖一场大病下来没有从自己腰包掏了多少钱。现在,在十里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还很明显。但村里实行“双签约”服务后,困难群众就医有保障,报销有人管,小病小痛还可以就近去村里的卫生室看看,“乡村医生”崔安心、崔慧玲也会定期上门入户进行健康随访和服务。

只有抢抓健康、教育、金融等方面的政策,才能切实切断贫困户的贫困代际传递。2016年—2018年,十里村建档立卡贫困户适龄儿童拿到了每年500元的补助,幼儿入园率达到了100%;“雨露计划”也让村里的大学生多了。同时,用活足金融扶贫政策,采用“四位一体”的间接贷款模式,让贫困户贷资入企,2016年、2017年先后为46户贫困户贷款分红,贫困户每年收益达到3000余元。

【镜头回放】“刚进村以来的工作是比较艰难的,好多政策村里的老百姓也不懂,我们就三番五次上门做工作,老百姓吃透政策了,帮扶工作也好开展。”离石区人大派驻十里村第一书记陈昭君深有感触地说。

【新闻解说】古人云: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打赢脱贫攻坚战,不仅仅是给钱给物,更重要的是激发贫困户脱贫的内生动力,让他们拥有一技之长,十里村加大对贫困户的技能培训力度,先后有41人参加了护理护工、电子商务、丝网花、手工钩编、致富带头人等技能培训。“吕梁山护工”如今已是吕梁市脱贫工作中的一张品牌,十里村通过广泛宣传和发动,村里有30名贫困户通过培训加入了护工队伍,实现了稳定脱贫。

十指连奏的强大合力,才能弹出美妙的扶贫强音。十里村的山水为证,十里村的百姓为证,离石区人大驻村以来,在与十里村“两委”的共同努力下,多少个日夜宵衣旰食,为的只是一个目标,一个梦想。

从“两不愁”到“三保障”,从“温饱型”到“保障型”,为了这片土地的发展,为了十里村的飞跃,他们付出几多,收获几多。

“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进行时

来一场学习的革命、思想的革命、工作的革命

吕梁学院离石师范分校主题活动与教学活动同频共振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 2月24日,吕梁学院离石师范分校召开“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动员部署全校大会。会议强调,此次大讨论要准确把握活动的总体要求和重点工作,突出聚焦“六个破除”、“六个着力”、“六个坚持”,按照动员部署、学习研讨、深入实践和巩固提升四个步骤有序推进,把动员部署、学习讨论、听取改革创新先进典型报告会、对标一流述职评议、召开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选树先进典型、推出一批改革举措、实现一季度工作“开门红”、完成“万名干部入企进村服务”工作任务、总结交流等十个环节有机融入大讨论中,确保大讨论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大讨论的重大意义。开展大讨论是贯彻党中央和习总书记“改革开放再出发”号召的实招,是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举措。全校广大教职员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要深刻认识我开展大讨论的现实性和紧迫性,主动对标找差、补齐短板。二是全面准确把握总体要求和工作重点,推动大讨论扎实开展。大讨论要紧紧围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这一主题,在全校教职员

工中开展,重点是学校中层干部,同时,以适当方式辐射到班级学生。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实践导向,重点抓好六项主要任务,贯彻落实十个关键环节,扎实做好“三个一批”工作任务。要把学习提高、解放思想贯穿始终,把深入实践、解决问题贯穿始终,把对标一流、提高水平贯穿始终,把勇于破、敢于立、善作为,做到知行合一,以知促行。三是强化组织领导,确保取得实效。党委要扛起主体责任,作为校长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领导班子成员要落实好“一岗双责”,坚持以上率下。要正确处理大讨论和当前工作的关系,统筹兼顾。要多渠道多方式开展宣传,把线上线下结合起来,在全校营造解放思想、对标一流、改革创新、奋发有为的浓厚氛围。

会议要求,各部门和广大教职员要把大讨论作为政治任务,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主动作为,按照方案部署和学校要求迅速在全校掀起大讨论的热潮,为做好全年各项工作奠定良好基础。要紧紧围绕学校转型发展工作大局,结合大讨论做好2019年的党建工作,在加强政治建设、强化思想引领、深化理论学习、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提升基本能力、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纳新工作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做出新成就,展现新作为,用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

春来奋斗正当时

□ 李乃全 刘永

俗话说,一年之计在于春,春天是一年的开始,要想开好头起好步,就要对自己一年的工作进行规划。重新审视自己,分析自己,根据工作的实际情况,及早对自己的工作态度、标准、目标进行科学的谋划和精心部署,并明确今后一段时间的工作思路。古人云:不谋全局者,不足以谋一域;不谋万世者,不足以谋一时。世上有两种人,一种是做规划的,一种是被规划的,自己不规划自己,只有等着被别人规划。其实,人与人之间的差距很简单:你在规划,他在锻炼;你在应付工作,他在用心工作;你在完成今天的计划,他在筹划明年的计划。所以工作中要看的清、抓得住;想在先、谋在前,增强前瞻性、预见性,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只有这样才能有的放矢、取得佳绩。

工作中,没有比行动更为重要、更为珍贵的,理想和现实之间的距离就在于“行动”二字。所以,工作中我们要脚踏实地求真务实,把爱岗敬业当作人生追求的一种境界,加倍珍惜自己的工作岗位。口头的承诺永远无法代替前进的脚步,成功之路,需要我们用踏实的脚步来丈量,美好梦想的实现也是一点一滴奋斗出来的。奋斗,永远是成功的不二法门。工作中,不要抱有一丝幻想;拼搏中,不要放弃一点机会;奋斗中,不要停止一日努力,路在脚下,一步一个脚印,心无旁骛。也许前进的道路上,会遇到荆棘的考验、遭遇无法预料的羁绊,但只要能过了人生的坎坎,挺过了风雨的砥砺,一定能看到最美的风景。

业精于勤而荒于嬉,行成于思而毁于随。没有经过拼搏诠释的春天,是苍白的;没有经过奋斗考验的青春,是遗憾的。只有努力的奋斗,才能有惊人的成就。工作中,我们也许会遭到“狂风暴雨”,就算被大风吹倒了,也要敢于在泥污中匍匐前进。无数事实表明,梦想之花的绽放绽放,只有在勇往直前的奋斗中才能结出硕果。没有汗水的付出,没有辛勤的努力,成功不会白白无故地降临到你的身上。

人勤春来早,奋蹄赶秋实。我们身居革命老区的每一位追梦人的身影,都将被定格为历史;每一滴奔跑的汗水,也都将浇灌出老区发展新容颜。奔跑和奋斗才能引领时代的潮流,让我们在美好的春天里播种一个信念,趁着春风正当时,既要有“天有时,地有气,地利人和”的紧迫感,又要有“农家岁首又谋耕”的辛勤,不断做强弓搭箭的蓄力,始终聚力脱贫攻坚,加速奔小康,在新征程上续写不平凡的业绩。



元宵节期间,吕梁泰化集团组织了盛大的秧歌表演队伍,走上市区街头闹元宵,让广大市民一饱眼福,尽享文化改革成果。 岳旭强 孙爱生 摄

离石区对420多名党支部书记进行集中培训

本报讯 2月15日,为期两天的离石区党支部书记“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集中培训圆满结束,来自全区农村、社区、街道(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国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领域420余名党支部书记参加培训。

据悉,此次培训是针对全区党支部书记开展的专题培训,以准确领会和贯彻省、市委部署,提高党支部书记参加、组织大讨论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确保大讨论在基层高起点开局、高质量推进。培训为期两天,培训内容主要为解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

孝义市兑镇镇专题培训重实效重内涵

本报讯 近日,孝义市兑镇镇举办“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集中培训会。镇党政班子成员、全体镇干部和33个基层党组织书记参加了培训。为开展大讨论进一步奠定思想基础、做好思想准备。

会议要求,全镇镇村干部要明确重点聚焦“六个破除”、“六个着力”、“六个坚持”通过大讨论带动促进各项工作开展,把解决具体实际问题作为大讨论的根本任务,以上率下,层层推动问题解决。特别是要抓住制约转型发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改革创新、攻坚克难,确保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以实际工作成效检验大讨论成果。

建行吕梁分行“汾酒e贷”成功上线

本报讯 发挥科技优势,推动银企合作,践行普惠金融,助力小微发展!近日,建行吕梁分行首创推出“汾酒e贷”,并正式发放首笔贷款。

创新产品模式,实现三方共赢。“汾酒e贷”是建行针对酒类行业供应链客户探索创新的首款快贷产品,通过与核心企业共享信息,以大数据为基础,依托快贷平台,充分满足山西杏花村汾酒股份全国一级代理商经销商经营周转资金需求,推动汾酒全国化布局,助推普惠金融个贷业务发展,实现银、企、商三方共赢。

据悉,“汾酒e贷”使用总行积木化

婚礼当天花车降级

法院:商家按退一赔三标准赔偿

释法

每个人都想拥有一个美好的婚礼,李先生也在婚礼前积极筹划,期望给新娘一个完美庆典。可婚礼当天,李先生发现商家竟偷梁换柱,定制的奔驰S级婚车变成了E级,李先生便将商家告上法庭。近日,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判决商家按照退一赔三标准,赔偿李先生3200元。

去年10月9日,李先生因举办婚礼需要,向嘉兴市南湖区某花店定制婚车一辆,李先生明确表示婚车型号为奔驰S级,双方约定婚车价格为800元/天,婚车外装饰为580元,总价款为1380元。李先生于10月13日向花店支付了预订婚车的费用。但婚礼当天,花店派给李先生的婚车不是奔驰S级,而是E级。李先生发现后,马上与司机沟通,要求更换之前约定的婚车,但当时已没有S级婚车了,所以无

法调换。因婚礼吉时将到,李先生只能无奈接受。事发后,李先生多次与花店协商,要求合理赔偿,但是花店均以各种理由推脱且态度恶劣。于是,李先生将花店告上法庭。

法庭上,花店辩称,自己只是销售婚车,并不从事婚车租赁业务,仅为李先生介绍车辆,帮助联系司机,且费用也是替司机代收。预订时已在微信中发送了车辆照片。花店还强调,李先生在婚礼当天也未提前接车,如果提前来,也不会发生纠纷。

法院审理后认为,李先生在与花店确定了所需婚车的车型、用车数量、服务价格等事项后,提出希望看到车辆实物照片,花店随即发送车辆正面照片,该车确实是婚礼当天实际提供婚车服务的车辆,但花店却隐瞒了该车系E级而非S级的真实情况,显然引起了李先生的误解。基于生活常识,婚车具有截然不同的特殊意义,且该车系用于接送新郎的头车,作为开展婚庆业务多年的花店,理应熟悉婚庆用车,却未全面真实介

绍,李先生因其隐瞒行为受到明显误导,且该误导对李先生客观上具有重大利害关系,因此花店在提供服务中构成欺诈行为。综上,法院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庭后表示,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有关商品或服务的质量、性能、用途、有效期等信息,应真实、全面,不得作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宣传。经营者以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商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销售或服务的,或夸大、隐瞒所提供商品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等与消费者有重大利害关系的信息误导消费者的,属于欺诈行为。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经营者以预收款方式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应按照约定提供。未按约定提供的,应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履行约定或退回预付款;经营者提供商品或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接受服务费用的3倍。 王春 南轩

观点